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金量化多策略
基金主代码	0064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1日
基金管理人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1,563,915.6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43	006444
报告期末下属分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351,563,915.66份	0.00份

注:无。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模型合理配置资产权重,精选个股,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主开发的量化风险模型对市场的系统性风险进行判断,作为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配置上大类配置的依据,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同时,本基金还将通过地采用投资期货对冲策略直接调保值,以达到控制下行风险的目标。 2.量化选股模型 本基金股票部分的构建主要采用Alpha多因子选股模型。根据对中国证券市场运行特征的长期研究,利用长期和更并更新扩展的大量因子信息,引入先进的因子筛选技术,动态捕捉市场热点,快速追近新的市场环境,对全市场股票进行筛选,增大组合的超市场收益。本基金在股票投资过程中,强调投资纪律,降低随意性投资带来的风险,力争实现基金资产超越业绩基准的回报。 (2)统计套利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股票大量数据的回测研究,用量化统计分析工具找出市场内那个较之间的稳定性关系,将系列建立在对历史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的基础之上,统计相关变量的概率分布进行套利操作。 (3)事件驱动套利策略 本基金通过挖掘和深入分析可能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的时间以及对过往事件的数据检测,获取时间影响所带来的超额投资回报。 (4)投组合优化 本基金根据量化风险模型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调整个股权重,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收益最大化。 3.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主要用于提高非股票资产的收益率,理想入将坚持价值投资的理念,严格控制风险,追求合理的回报。 (1)债券投资方面,管理人将以宏观形势及利率分析为基础,依据国家经济发展规划量化模型,结合市场利率和辅助参考指标,结合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的实施情况,以及国际金融市场基准利率水平及变化情况,预测未来基准利率水平变化趋势与幅度,进行定量评价。 (2)可转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可转换债券的发行条款和对应基础证券的估值与价格变化的研究,采用定人低转换溢价率的债券并持有的投资策略,密切关注可转换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之间的互动关系,选择恰当的时机进行套利,获得超额收益。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进行定量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相应投资操作。 6.股票期权合约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票期权合约进行交易,以降低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期权的内在价值和时间价值分析为依据,制定期权的投资策略,并根据市场波动情况,及时调整策略,从而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申报原则,建立期权交易决策厅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负负责期权的投资决策事项,以协助投资期权投资的风险。 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凸度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超额回报。 8.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价值水平,并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风险性特征,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主要包括: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杠杆策略、双向权证策略、价差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注:无。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彭文敏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10-88006888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pengwenmin@gjfund.com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2000-18	95595
传真		010-88006666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j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90,079,866.25	-	-
本期利润	-104,008,400.58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670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669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7,723,667.02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331	-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计算方法:如期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期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1日起生效,至201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4%	1.37%	-6.41%	0.98%	-4.33%	0.39%
过去六个月	-15.60%	1.28%	-6.94%	0.89%	-8.66%	0.3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69%	1.18%	-15.83%	0.82%	-10.86%	0.36%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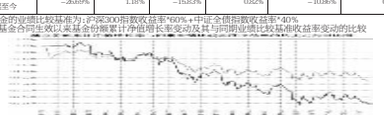

注:图示日期为2018年2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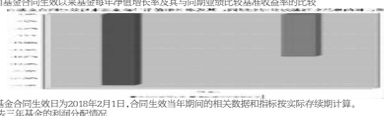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2月1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自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61号)批准,于2011年11月21日成立,总部设在北京,公司注册资本为3.6亿元人民币,股东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浦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49%、19.5%、19.5%和12%。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31只公募基金,具体包括国金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金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金鑫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金及第七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量化多段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量化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Jianwu Lin(林建武)	本基金基金经理,国金新丰回报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量化投资总监兼量化研究部总经理、量化投资事业一部总经理	2018年2月1日	-	18	Jianwu Lin(林建武)先生,美国宾西法尼亚大学博士。2000年8月至2016年11月历任美国摩根士丹利量化分析师、美国高盛股票投资战略部总裁、首席组合算法分析师、美国纪格尼塔投资公司资深量化分析师和全球量化投资战略总裁,曾先大学深圳研究生院金融学教授、量化投资研究中心主任、国际证券发展研究处部博士后工作站导师和研究员。2016年11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量化研究总监、量化研究部总经理、量化投资事业一部总经理、公司代理量化投资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量化投资总监,兼任量化研究部总经理、量化投资事业一部总经理。
郭晓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年2月6日	-	6	郭晓先生,厦门大学硕士。2012年7月至2017年8月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金融工程部研究员、投资投资部基金经理。2017年8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研究部基金经理;现任量化研究部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执行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实现利益输送,公平分配投资组合之间进行投资决策、交易执行、集中竞价及非集中竞价交易、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第一、明确公平交易的原则:(1)信息获取公平原则,不同投资组合经理可公平获得研究成果;(2)交易机会公平原则,不同投资组合经理可获得公平交易执行的机会。

第二、对开展公募证券投资业务的管理人可采取的公平交易方法:(1)研究部从所有的投资业务同时提供研究支持;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设立独立的合规风控部,对研究、投资、交易业务的公平交易进行监控、分析、报警、报告等。

第三、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流程管理、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实现公平交易的原则,具体如下:(1)总经理、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指导建立公平交易制度,并对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2)产品开发:风险分析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基金产品合同的风险控制指标,在投资交易系统中完成风控参数设置,确保做好公平交易的事前控制。(3)研究投资:投资人员负责在各自的职责及权限范围内从事相应的投资决策行为,并以投资组合经理对有可能涉及非公平交易的行为作出合理解释。研究人员负责以客观的研究方法开展研究工作,并根据研究结果建立及维护全公司通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研究结果通过策略会、行业及个股报告会、投研早会、晨午系统等共享机制进一开放的所有的投资组合经理,以确保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时,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执行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实现利益输送,公平分配投资组合之间进行投资决策、交易执行、集中竞价及非集中竞价交易、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4.3.2 公平交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或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产品采用双层机器学习策略进行量化选股。其中母策略根据近期市场特征和子策略表现进行子策略的配置,而各个子策略会从不同侧重量化选股逻辑,数据来源出发,寻求稳健的超额收益。产品目前主要运用了两个子策略:一个是以一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和估值的合理性为基础的大盘价值选股策略,一个是业绩增速良好、基本面扎实的成长型选股策略。2018年,本产品最终的各个子策略指分发现下,根据子配置子策略的收益表现及风格和子策略表现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在市场风格偏好陡之时转换到风险下,市场比较频繁的风格漂移使得量化模型的风格配置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导致量化选股策略的超额收益低于预期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6.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年下半年以来经济运行趋势表现出较大的下行压力,在此经济环境下,国家及时调整政策目标,逐步实施了包括减税、降准等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更加灵活的货币政策进行逆周期宏观调控。目前来看,宏观政策的影响尚未得到充分体现,经济短期内或将延续下行趋势。随着宏观政策影响的力度逐渐显现,预计2019年下半年,宏观经济和企业盈利情况将会企稳。

目前证券市场各类权益指数估值处于历史较低分位数水平,后续会随着经济增长预期、市场风险偏好的提升而逐步回升。在市场企稳回升的环境下,个股股价表现分化增大,量化选股策略的一些长效因子的有效性将会得到回归,量化选股策略的超额收益有望得以提升。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合法、合规、合理的原则出发,从内部控制、合规风险管理、内部稽核、日常本末控制监督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整改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并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以及监管部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的重点包括:

(1)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不断细化制度流程,及时指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对原有制度体系进行了持续的更新和完善,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基金管理人共制订规章制度156项,涵盖公司主要业务范围。

(2)强化合规教育和培训。本基金管理人及时传达与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将相关规定不断贯彻到相关制度及具体执行过程中,同时以组织公司内部培训、聘请外部律师提供法律专业培训等多种形式,提高全体员工的合规守法意识。

(3)有计划地开展监察稽核工作。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年度监察稽核工作计划,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外部监察稽核工作,包括对基金销售、投资研究、合同、反洗钱工作、基金投资运作、交易与交易结算等方面进行稽核,对于稽核中发现的问题及通过监察稽核报告的形式,及时将潜在风险通报部门负责人,督察长及公司总经理,督促改进并跟踪改进效果,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的方式,保证了内部监察稽核的全面性、实时性,强化内部控制流程,提高了业务部门及人员的风险意识水平,从而较好地预防风险。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严格执行内部估值控制程序,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估值委员会由公司督察长、投资总监、运营总监、清算业务负责人、研究部门负责人、风控业务负责人、合规业务负责人组成,可根据需要邀请产品托管行代表、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代表等外部人员参加。公司运营总监为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主席,运营支持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的估值意见进行相关具体的估值调整或处置,并负责与托管行进行估值结果确认。运营支持部业务人员复核后使用基金管理的为估值基金的估值软件系统,在基金估值过程中,充分发挥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发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结果不具备最终表决权。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公司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并依据其提供的中债收益率曲线及估值价格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进行估值。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复有的监督,对发现的违规及时提出了书面或电话警示,并督促其纠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期内,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1000823_A14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的审计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风险的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共谋、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控的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徐 艳	王海庆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3月26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5,117,506.27	-
结算备付金		17,612,131.98	-
存出保证金		150,565.8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07,172,164.14	-
其中:股票投资		207,172,164.14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20,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684.93	-
应收利息	7.4.7.5	55,537.42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003.4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60,134,593.94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21,814.86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38,966.02	-
应付托管费		56,493.32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562,689.52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30,969.08	-
负债合计		2,410,916.92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51,563,915.66	-
未分配利润	7.4.7.10	-93,840,248.6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723,667.02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134,583.94	-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0.7331元,基金份额总额351,563,915.66份。

2.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92,869,101.87	-
1.利息收入		1,289,784.17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00,668.64	-
债券利息收入		44.43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89,071.10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0,369,475.71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83,129,006.3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9,167.22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1,892,700.00	-
股利收益	7.4.7.16	4,643,063.37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3,929,534.33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40,124.00	-
减:二、费用		11,139,298.71	-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4,673,827.44	-
2. 托管费	7.4.10.2.2	778,971.19	-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5,345,054.96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0.12	-
7. 其他费用	7.4.7.20	341,445.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008,400.58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008,400.58	-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1日起生效,至201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5,485,490.92	-	425,485,490.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本期利润)	-	-104,008,400.58	-104,008,400.5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921,575.26	10,168,151.94	-63,753,423.3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65,132.77	-255,760.73	1,709,372.04
2.基金赎回款	-75,886,708.03	10,423,912.67	-65,462,795.3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1,563,915.66	-93,840,248.64	257,723,667.0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1日起生效,至2018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尹庆军	陈武鹏	于晓萍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615号文的核准,由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8日至2018年1月26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成立,首次募集期间募集425,485,490.9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权证)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要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95%;权证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每个交易日持有,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本基金还根据证券业务的特点,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和其他相关规定所规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3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8年2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基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